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黟县中学教学楼、综合楼和运动场建设项目
项 目 编 号 2020-341023-83-01-015328
建 设 地 点 黄山市黟县
验 收 单 位 安徽省黟县中学

2024 年 8 月 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黟县中学教学楼、综合楼和运动场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安徽省黟县中学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黟县农业农村局 黟水保承[2023]10号，2023年9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月~2024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黄山景文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黄山永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恒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安徽康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及《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办水保〔2019〕160号）等相关文件，2024年8月2日，安徽省黟县中学在黄山市黟县组织召开了黟县中学教学楼、综合楼和运动场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与会议代表检查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实施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黟县中学教学楼、综合楼和运动场建设项目位于黄山市黟县城区。本项目为改扩建工程，改建教学楼2栋、建设综合楼2栋以及运动场、食堂、道路、供排水、电力等附属设施建设，总建筑面积19922m²，运动场5760m²。本次验收项目占地面积3.029hm²，

项目于 2023 年 1 月开工，于 2024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19 个月，总投资 498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0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9 月 15 日，黟县农业农村水利局下发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为：黟水保承[2023]10 号，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029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单位均为安徽省城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图设计中包含了水土保持工程。

（四）验收情况及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安徽康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及备案函相关要求，现场核验了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及防治效果，提出主要结论如下：项目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工程采取了适宜的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其中，表土保护率 99.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25，渣土防护率达 99.8%，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27.4%，各项指标均达到方案设计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五）验收结论

该工程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8) 水保承[2023] 10 号

项目名称	黟县中学教学楼、综合楼和运动场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黄山市黟县中学校园内 (项目中心点坐标为东经 117° 56' 12" , 北纬: 29° 55' 08")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 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 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 http://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241668	
	起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2023 年 9 月 8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 安徽省黟县中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4102348583626XK	
	地址: 黟县碧阳镇翼然路 7 号	
	电子信箱: 无	
	法人代表: 朱守伟	联系电话: 18055979105
	授权经办人姓名: 李利喜	联系电话: 18355966880
证件类型及号码: 身份证号码 34102319850224601X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并报备。 4.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其他需承诺的事项： 法定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9月15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i>挖方落实水土保持措施，承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自觉接受监督。</i>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盖章）： 2023年9月15日

备注：1.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

项目现状照片





